

致：懲教署體育會主席  
 (經辦人)：康樂事務經理 chin\_yc@csd.gov.hk  
 二級助理康樂事務經理 lee\_ht@csd.gov.hk  
 傳真號碼：2588 3050

**維護國家安全盃 懲教署院所際飛鏢比賽**  
**報名表**

(截止日期：2025年3月7日)

(參加者必須填妥報名表格，並與自承責任書一併遞交，否則將未能處理你的申請)

所屬院所/組別： \_\_\_\_\_  男子組  女子組

本院所將派出以下職員參加各組項目賽事，名單如下：

	姓名	職級	編號	#院所組別 (3-4人)	#個人組別 (最多4人)	
					男子單人	女子單人
隊長	1					
隊員	2					
	3					
	4					
	5					
	6					
	7					
	8					

- #請於適當位置加上「✓」
- 每院所可派出3-4人組隊參加院所組別。
- 男子院所組別，只限男職員參與。女子院所組別，亦只限女職員參與。
- 總部、香港懲教學院及押解及支援組可分別派出男子及女子各一隊作賽。
- 院所可派出最多4人參加個人組別，性別不限。

負責人姓名： \_\_\_\_\_  
 職級： \_\_\_\_\_  
 聯絡電話： \_\_\_\_\_  
 電郵地址： \_\_\_\_\_

主管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職級： \_\_\_\_\_  
 日期： \_\_\_\_\_

**懲教署**  
**維護國家安全盃 懲教署院所際飛鏢比賽**

自承責任書

(截止日期：2025年3月7日)

(參加者必須填妥自承責任書，並與報名表格一併遞交，否則將未能處理你的申請)

第一部分 - 聲明

現謹聲明本人身體健康，可參加上述活動的訓練及賽事。本人明白參加是項體育活動，純屬自願，不會視為當值，一切風險責任由本人自行承擔。上述體育活動進行期間發生於本人身上的一切，均由本人承擔後果。本人完全知悉，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香港懲教署及懲教署體育會不會接受任何就本人於上述體育活動期間所受的任何損傷、創傷或死亡而對其提出的責任追究。本人現免除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香港懲教署署長、懲教署體育會主席及其職員因本人在活動中所受損傷、創傷或死亡而遭本人的遺產代理人或本人的受供養人申索的賠償責任。

姓名(正楷) : \_\_\_\_\_ 先生/小姐/女士\*

職級及編號 : \_\_\_\_\_

所屬院所 : \_\_\_\_\_

聯絡電話 : \_\_\_\_\_

簽署 : \_\_\_\_\_

日期 : \_\_\_\_\_

第二部分 - 賽事進行期間遇有意外請即通知下述人士

姓名(正楷) : \_\_\_\_\_ 先生/小姐/女士\*

地址 : \_\_\_\_\_

聯絡電話 : \_\_\_\_\_

\*刪去不適用者